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七君子事件



7
264.6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97
K264.6
1
2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七君子事件

韩晓燕 编著

目 录

一、救国救民 无畏无惧	(1)
二、“爱国有罪” 举世冤案	(6)
三、热血七君 名垂千古	(12)
四、风雨同舟 患难与共	(26)
五、义正词严 力驳诬陷	(31)
六、声援营救 谴责暴政	(39)
七、“爱国无罪” 永留史册	(44)

C

367989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前夕，发生了一件在中国历史上举世闻名的重大事件，那就是国民党反动政府以“莫须有”的罪名打击和迫害七位抗日民主爱国领袖的“七君子事件”。七君子——沈钧儒、邹韬奋、章乃器、李公朴、沙千里、史良、王造时绝不是俯首听命、甘心蒙冤受辱的弱者，而都是赤忱爱国的铮铮铁骨之人。他们以坚定的爱国主义精神和不屈不挠的持久斗争，顶住了国民党当局的威逼利诱，挫败了国民党反动派的一次次阴谋，推动了全国抗日救国运动的蓬勃发展。从“爱国有罪”到“爱国无罪”，凝聚着七君子的爱国热情和巨大牺牲，同时也凝聚着全中国人民的救国抱负和积极声援。今天，当我们翻开这一令人难忘的历史篇章时，七君子的一举一动，便时时激励着我们，高举爱国主义旗帜，敢于牺牲，奋勇前进。

一、救国救民 无畏无惧

1935年12月9日，轰轰烈烈的“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重新点燃了全国抗日救国斗争的熊熊烈火。

此时的南方城市上海，仍是一片白色恐怖。但是，人民群众备受压抑的抗日怒火，早已在胸中燃起。爱国民主人士马相伯、沈钧儒等人，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八·一”号召，发起组织了以我地下党和进步人士为骨干的各界救国会。

1935年12月21日，首先成立了妇女界救国会；12月27日，上海文化界救国会举行了成立大会；接着，大学教授救国

会、学生救国会等先后成立。1936年1月28日,各个救国会联合举行“一·二八”四周年纪念大会,成立了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并筹备成立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2月9日,上海职业界救国会成立;2月23日,国难教育社也相继成立。

接着,在上海各界救国会的号召和鼓舞下,全国各地的救国组织也如雨后春笋般破土而出。为了进一步团结全国各界爱国人士,更有力地为抗日奔波、为救国呼号,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李公朴等救国会领袖决定发起组织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以下简称“救国会”)。

1936年5月31日,救国会在上海举行了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地址选在上海博物院路(现名虎丘路)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内,会场是一间不太大的会议室,可容纳几十人。

第一天到会的代表有50多人,代表全国18个省的60多个救国团体。大会开始后,先推选出9人组成主席团,主持会议。随后,全体起立,向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而英勇牺牲的烈士致敬。接着,筹备委员会代表报告了大会宗旨和筹备经过,上海代表作了时事报告,30多个救国团体的代表踊跃发言。会上讨论并通过了大会宣言。会议一直开到深夜11点多。

第二天,十九路军爱国将领蒋光鼐、蔡廷锴赶到会场,相继作了热烈的发言,增强了会议抗日救亡的气氛。会上讨论并通过了《抗日救国初步政治纲领》、《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成立

大会工作检讨》、《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章程》。

大会选出了执行委员和候补执行委员，并推举宋庆龄、何香凝、马相伯、沈钧儒、章乃器、陶行知、李公朴、王造时、沙千里、史良、孙晓村、曹孟君、何伟、张申府、刘清扬等 15 人为常务委员，沈钧儒负责组织工作，章乃器分管宣传工作。会议一直持续到深夜才在热烈的气氛中结束。

救国会高擎抗日救国大旗，为抗日呐喊，为救国奔忙，广泛宣传联合起来、团结一致、共同抗日的主张，对各党各派做了大量工作，推动了各党各派的联合抗日。

6 月 2 日，救国会诞生的第二天，沈钧儒、章乃器代表救国会来到上海市政府，亲手将成立大会宣言、纲领等文件送交国民党上海市市长吴铁城，一方面希望得到当局的认可，争取公开合法；另一方面也为了避免日本帝国主义从外交上进行干涉。

国民党对救国会的合理要求不但置之不理，而且还大肆毁谤。吴铁城在上海各大中学校长于 6 月 5 日举行的茶话会上，竟公然诬蔑救国会是“少数野心家”的组织，是“一个反动的东西”。接着，他极力施展其卑鄙手段，把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李公朴 4 人诱骗到上海市政府，上演了一出现代“鸿门宴”，恶狠狠地威胁说，如果不解散救国会，就马上拘捕你们。

不久以后，蒋介石亲自出马，假惺惺地召请沈钧儒、章乃器、李公朴到南京面谈，并派戴笠到车站迎接，又是拉拢利诱，

又是威逼胁迫，妄图把救国会变成国民党政府的御用工具。之后，邹韬奋也接到蒋介石的恐吓：如果不到南京去替蒋介石政府办事，将遭不测。

面对国民党的威胁和利诱，救国会领袖们个个铁骨铮铮，人人无畏无惧，心中充满着一腔爱国救国热忱，一再声明：“忠于宣言的每一句话，宁可坐牢也不愿卖国。”

7月15日，为了促进全国各党各派、各地方势力团结合作、共同抗敌，救国会以沈钧儒、陶行知、章乃器、邹韬奋4人的名义，发表了题为《团结御侮的几个基本条件与最低要求》的公开信，全面阐述了救国会对于联合救国所采取的立场以及对国民党当局和民众的殷切希望，引起了巨大反响。

中国共产党对公开信作出了迅速反应。8月10日，毛泽东代表中国共产党和苏维埃政府给章乃器、陶行知、邹韬奋、沈钧儒诸先生及全体救国会会员也回以公开信，高度赞扬了救国会的联合救国、团结抗日立场。

9月18日，上海妇女救国会组织了游行示威，纪念“九·一八”5周年，遭到国民党军警的阻挠和殴打，史良等人被打伤。事件发生后，上海各救国会和各进步报刊，纷纷声讨国民党的残暴罪行，指出抗日救国，人人有责，是完全合法的行动，不应遭受如此摧残。

10月19日，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和文化战士鲁迅先生逝世，在救国会的积极支持下，上海各界人士参加了葬礼。

沈钧儒在覆盖鲁迅先生灵柩的绸布上，奋笔写下了“民族魂”三个大字，充分表达了全国人民的爱国热情和鲁迅先生的救国精神。救国会负责人宋庆龄、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李公朴等，都走在送葬队伍的最前面。这一声势浩大的送葬仪式，实际上是一次反日救国大游行。

11月12日，救国会在上海静安寺路（现名南京路）基督教女青年会的大草坪上，举行了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的大会。大会由沈钧儒主持，大家纷纷发言，高度赞扬孙中山先生的革命精神，特别是他实行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政策；呼吁国共合作，联合抗日；谴责国民党政府“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政策。这次大会，实际上是一次宣传抗日救国、批判国民党反动派投降日本帝国主义的宣传大会。救国会声势浩大、深得人心的抗日救国活动，不但使国民党政府如芒刺在背，急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而且也引起了日本帝国主义的极度恐慌。

11月18日，日本驻沪领事寺崎奉总领事若杉之命，向上海市政府秘书长俞鸿钧发出警告，要求立即“逮捕抗日救国会的幕后人物章乃器、沈钧儒、李公朴以及其他五人”。

于是，国民党政府出于内外政策的需要，终于对救国会领袖们下了毒手，一桩“爱国有罪”的举世冤案在南方大都市上海发生了，这就是震惊中外的“七君子事件”。

二、“爱国有罪” 举世冤案

1936年11月22日深夜，寒冷和恐怖笼罩着整座上海城。经过一天的劳累奔波，沈钧儒、邹韬奋、李公朴、史良、章乃器、王造时、沙千里，均在自己的家里安然就寝。为了抗日救国，他们早已作好了随时被捕的思想准备。然而，谁又能想到，国民党政府竟如此卑鄙，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在人们的睡梦中，秘密地下此毒手，连一个安稳觉也不给予爱国救国的人们。

上海市公安局奉“南京密电”，派出8个特务小组，会同英租界的捕房密探，分别敲响了救国会领袖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李公朴、陶行知、王造时、沙千里和史良家的大门。一声声来势汹汹的“开门”声打破了夜的宁静，激起了中外爱国志士的义愤。

除陶行知因出国参加教学会议而未被捕外，其余7人均遭逮捕，他们就是中国现代史上著名的“犯了爱国未遂罪”的七君子。

七君子被带到捕房以后，被一一审问并记录了所谓的“口供”：年龄、籍贯、文化程度、职业等等，最后还加上一句“救国会执行委员”，这便构成了“犯人供单”。

在捕房里，七君子都乘此机会向逮捕他们的国民党特务宣传说：凡是中国人都应该共同救国，不应自相残杀。并且宽

容地对他们说：“我们相信你们也都是有爱国心的，对于拘捕爱国分子肯定也是不愿意的，只是因为不得已而执行命令，是可以原谅的。”这席发自肺腑的话语充分表达了爱国七君子的宽广胸怀，也打动了所有有良心的中国人，当即就有几个抓他们的国民党特务表示：“我们实在是没有法子呀！”

录完口供以后，沈钧儒、李公朴、王造时、沙千里被送往位于北浙江路（现浙江北路）的江苏高等法院第二分院（简称“高二分院”），章乃器、邹韬奋、史良则被送往高三法院，分别进行审讯。

这一天，在高二分院内，挤满了旁听的人们，大家都怀着义愤的心情，想亲眼目睹国民党是如何判处爱国抗日分子的“罪行”的。法警捕探重重叠叠地站在法庭上，戒备极其森严，气氛格外紧张。审判长入座以后，开口第一句话便说：“本案情节重大，禁止旁听。”旁听席上的人更为愤慨，被迫退出，一时间气氛更加紧张起来了。

法院开庭，先后对沈钧儒、李公朴、王造时、沙千里 4 人进行了审问。在原告席上，一名公安局代表提出控告，一会儿说 4 人有反动嫌疑，一会儿又说是鼓动工潮，说了半天也确定不了他们究竟犯了什么罪，只一味地要求把 4 人引渡到法院去。

4 人据理力争，当庭驳斥了公安局代表的诬蔑之词，并对非法逮捕提出强烈抗议，表示坚决反对公安局非法移送。接着，4 人的 12 名律师轮流进行辩护，提出立即释放的要求。公

安局拿不出证据，又无拘票，法院被迫裁定：责付律师保释，改期再讯。4人退庭走出门外，等候在外面的群众热烈地向他们鼓掌欢呼。

章乃器、邹韬奋、史良3人在高三法院经过激烈斗争，也被裁定：无犯罪行为，不予起诉，先由律师保释。

这样，经过七君子的斗争和努力，使国民党反动派迫害爱国志士的阴谋遭到了挫折。

但是，国民党反动派岂肯就此罢休，他们使出所有卑鄙手段，就在宣布七君子无罪的当天，便毫无根据地发出了拘票，并于晚上对7个家庭再一次发起了搜捕。

这一次，除史良事先获讯，因此逃离寓所；李公朴当晚没回家，因此也没被捕外，其余5人怎么也没有想到竟然这么快又在一起受难了。

24日下午，“高二法院”再次开庭。沈钧儒、王造时和沙千里，从捕房被移解到法院，等候审讯。就在开庭前一刻钟，李公朴大义凛然地独自走进法院，表现了他无畏无惧的气魄和为抗日救国愿牺牲一切的气概。

史良未到庭，法院将她的通缉令贴在捕房揭示处。后来有一天晚上，她化好装到这里自由自在地看了一遍，以藐视的态度讥笑国民党特务的无能。由于有一些急待处理的事情需要她亲自去办，所以在六君子被押解到苏州一段时间以后，她才到苏州江苏高等法院投案。

这一天的审讯是公开的，不禁止旁听，但警卫特别森严，中、西捕探和警察秘密地包围了整个法庭。

开庭后，沈钧儒、李公朴、王造时 3 人先受审问。最后，审判长宣布：由于他们 3 人居住在越界筑路区域，“高二法院”没有管辖权，故撤销拘票，恢复逮捕时原状。按照法律，恢复逮捕时原状应是恢复自由。但是，法院与公安局早已串通一气，因此 3 人在法庭上就当场被公安局提解走了。

由于沙千里居住在租界内，所以“高二法院”不能借口没有管辖权而将他交给公安局。公安局为了把他提走，就捏造了鼓动工潮、参加“九·一八”纪念活动、殴打警察等种种罪名。尽管拿不出任何证据，但最后仍按他们早已预定好的阴谋裁定：“被告沙千里移送上海市公安局。”

与此同时，27 日晚，章乃器、邹韬奋也从上海地方法院被移到上海市公安局。上海市政府声称，七君子的罪状是“托名救国，肆意造谣，其用意无非欲削弱人民对于政府的信仰，且勾结‘赤匪’，妄倡人民阵线，煽动阶级斗争，更主张推翻国民政府，改组国防政府，……密谋鼓动上海总罢工，以遂其扰乱治安、颠覆政府的企图”。真正是“莫须有”的罪名。

本来，国民党蒋介石政府的如意算盘是秘密逮捕七君子，然后将他们秘密送往南京，军法关押。因为他们心里非常明白，要想公开逮捕救国爱国的七君子、摧毁救国会，是完全不得人心的，必然会激起全国人民乃至全世界正义之士的坚决

反对。

七君子被捕后，救国会的同志一方面想尽各种办法营救，另一方面利用这次被捕事件，开展全面宣传，来推动抗日救亡运动。针对国民党反动派企图秘密逮捕、军法关押等卑鄙手段和阴谋，救国会向法院提出两点要求：一是力争公开，二是要求司法审理，以此与国民党反动派进行针锋相对的尖锐斗争。

为了力争公开，让全国人民都知道这次非法逮捕事件，救国会当天便开始采取许多措施。一是胡子婴在 23 日即找到上海《立报》主编萨空了，请该报发表七君子被捕的消息。24 日，《立报》将事件报道了出来，立即轰动整个上海市。二是救国会与被捕人家属共同努力，聘请优秀律师，出庭辩护。上海许多著名律师，出于义愤，都愿义务为七君子辩护。三是发表《全国各界救国会联合会为七领袖无辜被捕告当局和全国国人书》，强烈驳斥国民党反动当局的阴谋诬陷，动员全国人民进行营救，同时严正地表明了救国会的决心：既然以身许国，救国会抗日救国的立场和坚决斗争的意志，决不会因七位领导人的被捕而有丝毫改变。

《立报》将七君子被捕的消息发表以后，很快由上海震动到全国。

24 日，北平文化教育界著名人士李达、许德珩(héng)、许寿裳等 107 人，联合致电国民党政府，盛赞七君子“热心救国，全国敬仰”，应该“即日完全开释，勿再拘传”。

26日，宋庆龄向报界发表严正的抗议声明：“余为全国救国联合会执行委员之一，鉴于全国救联七领袖被捕，特提出抗议，反对此等违法逮捕，反对以毫无根据的罪名横加于诸领袖。”她明确指出，救国会的七位领袖虽然被捕了，但全国4万万人民的“爱国义愤是压迫不了的”。

北平大学生联合救国会也作出决议，要求释放被捕的救国会领袖，开放民众救国运动，并停课2天，以抗议国民党政府暴行。

30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延安《红色时报》发表社论，声援七君子，愤怒谴责国民党对爱国人士施加的暴政。

12月初，张学良亲自飞往洛阳，请蒋介石改变内战政策，释放爱国将领，遭到蒋介石的蛮横拒绝后，张学良愤然质问道：“这样专政，这样摧残爱国人士，和袁世凯、张宗昌有什么区别呢？！”

冯玉祥、于右任也在南京发起征集10万人的签名运动，以“表示民意所依归，而敦促南京最高当局快快觉悟”。全国各地的救国团体纷纷发表声明，表示竭诚声援，愤怒抗议。这样，国民党当局妄图秘密逮捕七君子的阴谋被彻底粉碎了。

国民党政府看到民情沸腾，便无可奈何地把这件案件公开出来，并千方百计捏造各种“莫须有”的罪名，以此耸人听闻，迷惑舆论，其结果却适得其反，更加引起了全国人民的义愤和要求抗敌救亡的激情。

三、热血七君 名垂千古

“爱国反而遭罪，救亡几经罹(lì)难”。国民党反动政府之所以对七君子下此毒手，一方面是想借此压制全国轰轰烈烈的抗日救国浪潮，另一方面是因为害怕七君子的巨大影响力和号召力。

纵观七君子的一生，我们可以看到他们胸膛里那七颗跳动着爱国热心，他们血管里汨(gǔ)汨流淌着的沸腾热血，他们身上无所不在的傲骨豪气，将永载史册。他们的无畏和豪情永远鼓励着后人高举爱国主义大旗，奋勇前进。

七君子何许人也？除了在这次“爱国有罪”的事件中每个人所表现出的誓死爱国和无畏气概外，还有哪些值得我们永远缅怀和崇敬的思想和行动呢？我们相信，他们每个人的思想成熟和意志培养道路都是一部很好的人生教科书，能够引发我们思索，鞭策我们奋进。在此，我们试图描绘他们的概要轮廓，寻觅他们的粗略足迹。

沈钧儒(1875—1963)，字秉甫，浙江嘉兴人。生长在“书香门第，官宦世家”，自幼受系统的传统文化教育，先后中秀才、举人、进士，曾留学日本，进东京私立法政大学速成科，刻苦学习，希望早日学成回国。回国后参加辛亥革命。1912年5月加入中国同盟会，由资产阶级立宪派逐步转变为革命派，完成了他思想领域的一大进步，也体现了沈钧儒与时俱进的精神。

“五·四”运动时,积极撰文提倡“新道德、新文化”,认为家庭问题是一个“最紧要的根本问题”,“对于旧时家庭习惯及现时一般社会家庭的恶俗,必须进行彻底改革”,他强调家庭不应该以家长为主体,而应以儿童为主体,旨在唤起父母注意,从而把关于儿童的事,当作家庭第一件事。因为儿童是国家唯一的希望,影响国家和人类的未来,他主张社会、学校、家庭实行共同教育。1926年北伐军攻克浙江后,沈钧儒参加国共合作的浙江临时政府,任政务委员兼秘书长,他与共产党合作共事,亲密无间,思想进步,故“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遭国民党政府非法囚禁,后经多方营救获释。沈钧儒自1907年从事立宪救国运动起,为了国家的独立和强盛,为了实现民主宪政,已奋斗了整整20年,他经历了种种艰难和曲折,遭受到一次次失败和打击,然而他没有绝望,而是从中国共产党人身上看到了中国的未来和希望,从他们的革命精神和革命理想中,汲取了丰富的养料和力量,坚信人民民主的潮流不可阻挡。为了替国家培养宪政和法治人才,他决心暂时离开政治现实,做点扎实有益的工作,从事法律教育和律师工作。为此他出任上海法科大学教务长,坚持民主办校,关心学生成长,多方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并挂牌执行律师职务,以一贯主持正义、不畏强暴而享誉律师界。1933年,沈钧儒加入宋庆龄、蔡元培、鲁迅等组织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被推为法律委员,大力营救被国民党反动政府逮捕的革命者和爱国人士。力主团

结同胞，奋起自救，以拯救国家民族危亡为己任。1935年12月，与马相伯、邹韬奋、陶行知、李公朴等上海文化界知名人士一起，积极响应中国共产党“团结抗日”的号召，发表了救国运动宣言，动员文化界“在这生死存亡关头，再也不能苟且偷安，应当立刻奋起，站在民众的前面领导救国运动”。因此而成为国民党政府的眼中钉、肉中刺，终遭逮捕，成为七君子之一。获释出狱后，继续积极从事抗日救亡运动。1942年，发起组织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后改名为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任中央常务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作为民盟代表参加在重庆召开的政协会议，积极推动反对内战，争取和平的爱国民主运动。1946年7月，李公朴、闻一多惨遭国民党特务杀害后，即与民盟政协代表联合向国民党政府提出严正抗议。随后，又与民盟其他负责人一起发表声明，反对召开分裂、独裁的蒋记国民大会。1947年，国民党反动派对解放区发起疯狂进攻，对民盟也横加摧残。在极其恶劣的环境中，沈钧儒仍坚持领导民盟，为彻底摧毁南京反动独裁政权，实现民主、和平、独立的新中国而斗争。1949年9月，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民盟中央主席。1963年6月11日，因病逝世。董必武在悼词中说“沈钧儒一生追求真理，要求进步，通过长期的革命实践，经受锻炼和考验，严格要求自己做一个坚强的民主战士，做一个共产党的好

朋友。沈先生所走过的道路，是知识分子的光明之路。他是一切爱国知识分子的光辉榜样”。周恩来称他为“民主人士左派的旗帜，为民主主义奋斗到老”。

李公朴(1900—1946)，江苏武进人。父母早亡，家境贫寒，13岁便当学徒，虽工作繁重，仍勤奋苦读，在青少年时代即有“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远大抱负。“五四”运动时，李公朴受爱国主义思想激励，发起组织爱国团，投入抵制日货的行列。1925年，李公朴积极参加“五卅”运动，任上海学联工人科长，不久加入国民党，并毅然投笔从戎，参加北伐军。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的枪声，打破了他对国民党的美妙幻想，在亲眼目睹国民党反动派屠杀共产党和进步群众的暴行后，李公朴愤然离开国民党。1928年，他留学美国，回国后致力于民众教育事业，先后创办了《生活日报》、《申报》流通图书馆、量才业余补习学校、《读书生活》和读书生活出版社等，在苦闷、彷徨中努力寻求抗日救国的道路。“九·一八”事变后，李公朴积极从事抗日救国运动和群众文艺教育工作，成为救国会负责人之一，并因此而于1936年陷于七人之狱。经过这次冤案，使他对国民党政府对外屈辱退让、对内残暴专横的丑恶面目和本性，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出狱后，他与沈钧儒等人一起在武汉创办《全民周刊》，号召大家“各尽所能，巩固统一战线，克服一切困难，争取最后胜利”。1938年底，李公朴深感国民党当局难以肩负起挽救民族危亡的重任，便毅然来到